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1-006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金额：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69】3.49 亿元；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70】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1 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4 日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2、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

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蓝天燃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988.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294.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694.00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月26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00042号《验资报告》。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 额 （ 亿 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驻马店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10116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49	1.5400%- 3.1800%	21 天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驻马店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10117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1	1.5200%- 3.1600%	22 天	否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选择的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该产品为低风险产品；
-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跟踪分析产品具体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董事会负责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69】

- (2) 收益计算日：2021年2月8日
- (3) 到期日：2021年3月1日
- (4) 期限：21天
- (5) 产品规模：人民币3.49亿元
- (6) 预计年化收益率：1.5400%-3.1800%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 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70】
- (2) 收益计算日：2021年2月8日
- (3) 到期日：2021年3月2日
- (4) 期限：22天
- (5) 产品规模：人民币3.51亿元
- (6) 预计年化收益率：1.5200%-3.1600%

(二)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流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均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三) 风险控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保收益型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度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跟踪分析产品具体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均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认购产品均为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审计）	2020年9月30日（审阅）
资产总额	3,743,899,273.39	3,499,555,302.39
负债总额	2,033,057,903.10	1,740,561,225.27
净资产	1,710,841,370.29	1,755,994,077.12
项目	2019年度（审计）	2020年1-9月份（审阅）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净额	607,426,089.34	320,727,783.72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是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能更好的实现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是保本报最低收益型，为低风险产品，但仍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等风险。该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产品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2021年2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性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2月4日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七、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	------	----------

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4,900			34,900
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100			35,100
合计		70,000			7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资金额					70,000
最近12个月单日最高投资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9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经使用现金管理额度					70,000
尚未使用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70,000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